

成都体育学院文件

成体资〔2019〕4号

成都体育学院 关于调整存货（低值易耗品）入账分类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：

根据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整改要求，为增强部门自主管理权限，减轻部门录入信息负担，提高工作效率，现将零库存管理的存货（低值易耗品，以下简称存货）入账分类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简化存货入账分类

存货入账分类不再划分级次，直接按末级入账（编码详见附件1）。存货信息登记简化为按部门→领取科室登记，无需再在存货系统录入领取人个人信息。

二、简化后的管理

各部门务必完善存货领用登记制度，严格内部领用登记管理，建立采购人、验收或保管人、领取人相互监督制约机制。

资产管理部门将在每年资产清查时，对部门内部存货领用登记情况进行抽查。

调整后的存货分类登记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。

- 附件：1、成都体育学院存货（低值易耗品）编码表
2、部门内部零库存管理存货领用登记单（样表）

成都体育学院
资产管理处
资产管理处
2019 年 12 月 30 日

